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瑞丰银行”) 及其子公司 (以下统称“贵集团”)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瑞丰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独立于贵集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9(7) 减值”和附注“三、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瑞丰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p> <p>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过程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外部宏观环境和瑞丰银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管理层考虑的因素包括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经验及其他调整因素。</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业务流程及损失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损失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损失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当性、关键参数和假设及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评价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相对于以前期间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判断的一致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9(7) 减值”和附注“三、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判断可收回金额。这些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方式、索赔受偿顺序、抵质押物可收回金额、借款人其他还款来源等。管理层在评估抵质押物的价值时，抵质押物变现的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抵质押物的可回收金额。</p>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涉及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瑞丰银行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们比对模型中使用的宏观经济预测信息及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关键内部数据，将管理层用以评估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数据的完整性；选取样本，将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或债权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 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逾期信息，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输入数据核对至原始文件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确定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9(7) 减值”和附注“三、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价管理层做出的关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阶段划分判断的合理性。我们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选取项目，执行信贷审阅，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履约情况、财务信息、抵质押物信息等，以了解借款人信用风险状况。 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检查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方式、索赔受偿顺序、抵质押物可收回金额、借款人其他还款来源，以评估可收回金额。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六、3 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瑞丰银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或持有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p> <p>当判断瑞丰银行是否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部分权益或者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管理层考虑瑞丰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并执行下列审计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瑞丰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瑞丰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瑞丰银行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六、3 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由于部分涉及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瑞丰银行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瑞丰银行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瑞丰银行运用权力以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能力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和对其享有权益的确认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四、其他信息

瑞丰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瑞丰银行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及瑞丰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集团及瑞丰银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及瑞丰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及瑞丰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450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思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金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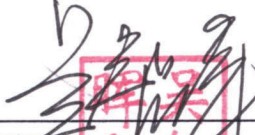
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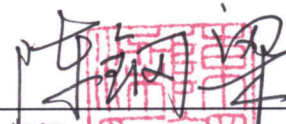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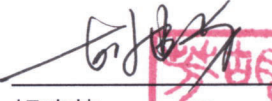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1,194,111	9,764,262	10,852,830	9,461,2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4,642,220	4,161,522	4,521,267	4,072,427
拆出资金	五、3	5,237,776	2,050,468	5,237,776	2,050,468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49,764	27,621	49,764	27,6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682,494	-	682,494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136,813,938	127,100,520	132,770,560	123,436,22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34,827	9,483,152	10,630,626	9,052,405
债权投资		35,134,207	28,558,012	34,460,034	27,962,842
其他债权投资		31,232,373	35,949,934	31,232,373	35,949,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440	100,000	100,440	1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108,248	1,017,281	1,207,808	1,116,841
固定资产	五、9	1,211,584	1,280,160	1,156,757	1,221,713
使用权资产	五、10	94,977	81,639	89,165	76,624
无形资产	五、11	112,392	116,957	112,392	116,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1,003,834	627,284	970,504	599,178
其他资产	五、13	1,041,742	184,077	1,039,157	182,491
资产总计		<u>241,494,927</u>	<u>220,502,889</u>	<u>235,113,947</u>	<u>215,427,011</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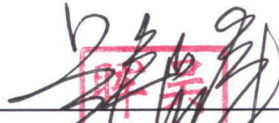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5	12,125,921	11,025,893	12,125,921	11,025,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6	233,585	249,631	1,263,313	1,061,072
拆入资金	五、17	1,801,027	1,700,917	1,801,027	1,700,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18	495,370	501,627	279,085	481,899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15,488	48,074	15,488	48,0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9	16,804,482	13,065,354	15,194,091	12,051,033
吸收存款	五、20	181,638,189	166,191,465	176,634,235	161,792,35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307,964	263,009	300,068	262,935
应交税费	五、22	78,802	92,895	69,310	85,065
预计负债	五、23	43,120	47,069	43,120	47,069
应付债券	五、24	6,444,726	7,333,577	6,444,726	7,333,577
租赁负债	五、25	83,497	78,095	77,697	73,284
其他负债	五、26	1,458,514	679,099	1,373,439	675,866
负债合计		221,530,685	201,276,705	215,621,520	196,639,040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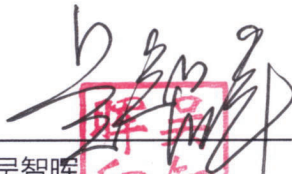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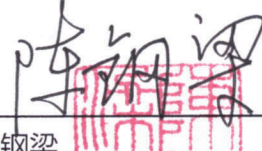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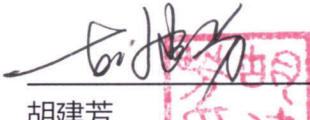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1,962,161	1,962,161	1,962,161	1,962,161
资本公积	五、28	1,348,976	1,348,976	1,335,638	1,335,638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168,718	1,020,166	168,232	1,019,680
盈余公积	五、30	3,697,903	3,503,070	3,697,903	3,503,070
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5,547,117	4,959,089	5,507,508	4,923,007
未分配利润	五、32	6,965,117	6,174,573	6,820,985	6,044,4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689,992	18,968,035	19,492,427	18,787,971
少数股东权益		274,250	258,149	-	-
股东权益合计		19,964,242	19,226,184	19,492,427	18,787,9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1,494,927	220,502,889	235,113,947	215,427,01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收入		4,408,034	4,384,966	4,254,830	4,247,894
利息净收入	五、33	3,253,813	3,003,589	3,086,260	2,856,422
利息收入		6,971,658	7,118,563	6,724,615	6,893,756
利息支出		3,717,845	4,114,974	3,638,355	4,037,3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4	119,470	38,865	119,436	40,3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7,420	184,764	227,262	184,6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950	145,899	107,826	144,324
投资收益	五、35	968,699	942,047	974,189	948,2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748	111,002	164,748	111,0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25,139	22,827	125,139	22,827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五、36	(83,802)	116,030	(74,207)	121,087
汇兑净(损失)/收益		(6,407)	52,506	(6,407)	52,506
其他收益	五、39	138,605	221,629	137,907	219,003
其他业务收入		12,729	10,239	12,725	10,235
资产处置净收益		4,927	61	4,927	61
二、营业支出		2,391,152	2,560,761	2,291,603	2,472,780
税金及附加		36,955	37,528	35,773	36,268
业务及管理费	五、37	1,360,431	1,369,201	1,288,997	1,305,794
信用减值损失	五、38	993,036	1,153,477	966,103	1,130,163
其他业务成本		730	555	730	55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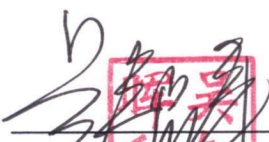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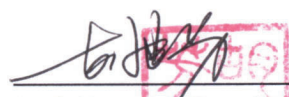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三、营业利润		2,016,882	1,824,205	1,963,227	1,775,114
加: 营业外收入	五、39	3,371	84,790	3,211	84,675
减: 营业外支出	五、39	24,593	14,817	24,207	14,389
四、利润总额		1,995,660	1,894,178	1,942,231	1,845,400
减: 所得税	五、40	8,652	(49,697)	(6,105)	(58,873)
五、净利润		1,987,008	1,943,875	1,948,336	1,904,27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987,008	1,943,875	1,948,336	1,904,2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965,837	1,921,704	1,948,336	1,904,273
2、少数股东损益		21,171	22,171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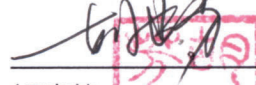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9	(851,448)	771,216	(851,448)	771,21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330	-	33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58,028)	41,309	(58,028)	41,3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778,818)	748,635	(778,818)	748,6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信					
用减值损失		(14,932)	(18,728)	(14,932)	(18,7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5,560	2,715,091	1,096,888	2,675,489
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1、本行股东		1,114,389	2,692,920	1,096,888	2,675,489
2、少数股东		21,171	22,171	-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五、41	1.00	0.9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五、41	1.00	0.9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100,000	-	1,100,00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5,391,554	17,672,640	14,998,192	17,079,3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0,000	-	100,00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423,409	7,541,127	7,185,553	7,319,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3,739,169	832,847	3,143,2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827	501,380	851,122	474,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87,959	26,547,994	27,378,067	24,873,13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增加额				
	730,667	556,915	698,822	530,26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946,000	883,268	3,946,000	883,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688,363	17,984,675	10,282,743	17,568,77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00,000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15,718	-	115,7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	181,17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2,663,328	2,470,247	1,889,874	2,034,4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70,034	3,579,257	3,583,718	3,509,1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4,200	809,469	759,550	763,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671	223,731	393,280	204,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641	434,957	1,212,108	424,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41,904	27,158,237	22,766,095	26,215,271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 现金流量净额	五、42(1) 4,546,055	(610,243)	4,611,972	(1,342,13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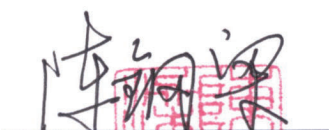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313,283	90,293,928	55,195,544	90,293,9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3,892	860,816	839,382	867,0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44	1,214	9,543	1,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56,719	91,155,958	56,044,469	91,162,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137,935	96,840,475	58,137,935	96,249,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74	96,931	53,184	95,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92,009	96,937,406	58,191,119	96,345,32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290)	(5,781,448)	(2,146,650)	(5,183,17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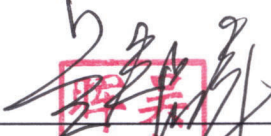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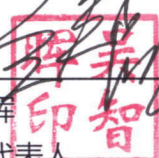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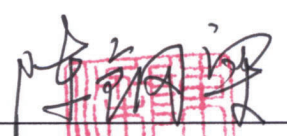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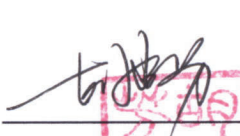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42,688	21,216,793	15,042,688	21,216,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2,688	21,216,793	15,042,688	21,216,7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36,194	19,476,437	15,936,194	19,476,4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支付的现金	513,524	534,429	508,454	528,68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70	5,74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60	36,136	28,608	33,7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0,378	20,047,002	16,473,256	20,038,833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690)	1,169,791	(1,430,568)	1,177,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	(4,301)	(903)	(4,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五、42(2)	1,072,172	(5,226,201)	1,033,85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7,517	11,883,718	6,476,06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3)	7,729,689	6,657,517	7,509,91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	1,962,161	1,348,976	1,020,166	3,503,070	4,959,089	6,174,573	18,968,035	258,149	19,226,18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51,448)	-	-	1,965,837	1,114,389	21,171	1,135,56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194,833	-	(194,833)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588,028	(588,028)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	(392,432)	(392,432)	(5,070)	(397,502)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62,161	1,348,976	168,718	3,697,903	5,547,117	6,965,117	19,689,992	274,250	19,964,24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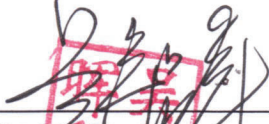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1,962,161	1,348,976	248,950	3,312,642	4,351,725	5,403,850	16,628,304	241,724	16,870,02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71,216	-	-	1,921,704	2,692,920	22,171	2,715,09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190,428	-	(190,428)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607,364	(607,364)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353,189)	(353,189)	(5,746)	(358,935)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62,161	1,348,976	1,020,166	3,503,070	4,959,089	6,174,573	18,968,035	258,149	19,226,184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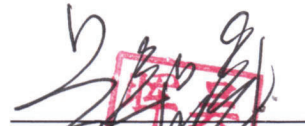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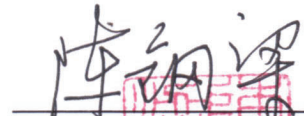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62,161	1,335,638	1,019,680	3,503,070	4,923,007	6,044,415	18,787,9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51,448)	-	-	1,948,336	1,096,888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194,833	-	(194,8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584,501	(584,501)	-
3. 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	(392,432)	(392,432)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62,161	1,335,638	168,232	3,697,903	5,507,508	6,820,985	19,492,42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暉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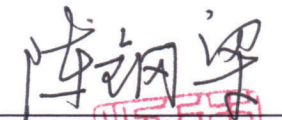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1,962,161	1,335,638	248,464	3,312,642	4,351,725	5,255,041	16,465,6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71,216	-	-	1,904,273	2,675,489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190,428	-	(190,42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1	-	-	-	-	571,282	(571,282)	-
3. 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	(353,189)	(353,189)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62,161	1,335,638	1,019,680	3,503,070	4,923,007	6,044,415	18,787,971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吴智晖
法定代表人


陈钢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胡建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系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浙银监复〔2011〕16号)批准,于2011年1月17日在浙江省绍兴市注册成立。本行持有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1143H333060001,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00145965997H。本行法定代表人:吴智晖;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笛扬路1363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8号),本行于2021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52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共设有25家一级支行,1家直属营业部,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许可项目:银行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行在浙江省嵊州市发起设立了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瑞丰村镇银行”)。本行及子公司嵊州瑞丰村镇银行合称本集团。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减值、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利息收入和支出等。详见以下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集团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行根据业务经营特点, 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 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显著影响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 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 主要考虑该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项列示金额的比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 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 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 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 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 (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 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 (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 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 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 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 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3)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 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 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 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情形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该金融负债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且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但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参见附注三、9(4)) 除外。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 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确认后, 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三、21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 (参见附注三、9(7)) 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 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 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 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 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 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 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 (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ii) 货币时间价值; (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 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二阶段: 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三阶段: 对于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b)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

(c)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 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 (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 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 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 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中扣减, 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 减少股东权益。

10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包括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 包括应计利息,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 包括应计利息,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收入。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 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 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 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 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 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 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 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 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 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 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 贵金属

贵金属包含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 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 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 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 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3(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3(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 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 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 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 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 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 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 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30 年	3% - 5%	3.17% - 4.85%
电子设备	3 - 10 年	0% - 5%	9.50% - 33.33%
运输工具	4 - 5 年	3% - 5%	19.00% - 24.25%
其他	3 - 20 年	0% - 5%	4.75% - 33.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固定资产减值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 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此前列于在建工程, 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8)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8)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土地使用权和营业用房使用权在授权使用期内摊销。对于存在授权使用期的商标权, 在授权使用期内摊销, 否则按 5 年摊销。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8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9)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9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 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0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 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 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 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八、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 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 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 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 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 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 (例如提前还款权) 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即, 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 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 则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22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 并且, 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 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 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并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 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 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 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 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 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 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 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8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 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 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 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 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 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 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 (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 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 (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 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代客非保本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根据与企业及个人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会就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经济风险和报酬。因此, 所代理的资产不会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8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 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 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 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 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此外, 本行还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3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 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 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 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 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 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 (例如, 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1 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 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 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 (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 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 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参见附注六、3。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 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 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 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然而, 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 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32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 2025 年度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于 2025 年度未执行任何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行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计税基础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按简易计税方法的增值税额按应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增值税简易计税政策适用范围的执行口径》,《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下称46号文件)中所称“城区”,是指“市辖区”。即,法人机构在直辖市所辖区或地级市所辖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不属于46号文件规定的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的情形。本行自2025年4月1日起,不享受简易计税的优惠政策。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59,458	271,244	342,664	251,8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8,863,791	8,136,061	8,622,778	7,926,406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955,995	1,321,364	1,872,642	1,247,500
- 财政性存款	(3)	10,563	31,568	10,563	31,568
小计		10,830,349	9,488,993	10,505,983	9,205,474
加: 应计利息		4,304	4,025	4,183	3,919
合计		11,194,111	9,764,262	10,852,830	9,461,287

(1) 本集团及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及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5.00%	5.00%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4.00%	4.00%

本集团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

(2) 超额存款准备金为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3)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 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及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4,473,290	4,053,865	4,352,283	3,964,723
- 其他金融机构	83,735	28,591	83,723	28,589
中国境外				
- 银行	85,347	79,247	85,347	79,247
小计	4,642,372	4,161,703	4,521,353	4,072,559
加: 应计利息	2,565	2,574	2,561	2,574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717	2,755	2,647	2,706
合计	4,642,220	4,161,522	4,521,267	4,072,427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损失准备。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3 拆出资金

(1)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300,000	300,000
- 其他金融机构	4,900,000	1,744,000
小计	5,200,000	2,044,000
加: 应计利息	43,085	7,741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5,309	1,273
合计	5,237,776	2,050,468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拆出资金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损失准备。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拆出资金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主要以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及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及本行产生有利 (资产) 或不利 (负债) 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19,858,019	29,731	9,987	7,529,494	27,621	48,074
利率衍生工具	4,130,328	20,033	5,501	718,840	-	-
合计	23,988,347	49,764	15,488	8,248,334	27,621	48,074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682,600	-
加: 应计利息	52	-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58	-
合计	682,494	-

-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损失准备。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产品类型分布情况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 贷款 (a)	72,703,286	64,922,419	71,264,155	63,650,656
- 贸易融资	21,952	29,152	21,952	29,152
小计	72,725,238	64,951,571	71,286,107	63,679,808
个人贷款和垫款				
- 经营性贷款	36,835,952	34,984,048	34,264,746	32,627,361
- 住房按揭贷款	8,461,265	9,722,629	8,461,265	9,722,629
- 消费性贷款	11,534,552	10,114,880	11,396,849	9,988,213
- 信用卡	731,346	1,106,796	731,346	1,106,796
小计	57,563,115	55,928,353	54,854,206	53,444,999
加: 应计利息	153,401	153,277	146,046	146,2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0,441,754	121,033,201	126,286,359	117,271,102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545,350	4,012,385	4,433,333	3,914,5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125,896,404	117,020,816	121,853,026	113,356,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 票据贴现	8,638,099	9,509,770	8,638,099	9,509,770
- 贸易融资	2,279,435	569,934	2,279,435	569,9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917,534	10,079,704	10,917,534	10,079,704
合计	136,813,938	127,100,520	132,770,560	123,436,223

(a) 于资产负债表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五、43。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比例 (%)	贷款总额	比例 (%)	贷款总额	比例 (%)	贷款总额	比例 (%)
制造业	28,216,730	19.99%	26,047,596	19.88%	27,169,822	19.82%	25,101,391	19.74%
批发和零售业	18,522,155	13.12%	16,278,763	12.42%	18,381,711	13.41%	16,156,830	12.7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881,461	5.58%	5,962,317	4.55%	7,870,461	5.74%	5,952,817	4.68%
建筑业	5,261,313	3.73%	5,939,646	4.54%	5,167,626	3.77%	5,857,735	4.6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2,599,226	1.84%	3,427,950	2.62%	2,599,226	1.90%	3,423,050	2.69%
房地产业	2,952,439	2.09%	2,327,105	1.78%	2,952,439	2.15%	2,327,105	1.8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27,254	1.93%	1,294,141	0.99%	2,690,798	1.96%	1,277,908	1.0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 供应业	1,232,807	0.87%	975,891	0.75%	1,227,007	0.90%	970,741	0.76%
农、林、牧、渔业	765,137	0.54%	809,732	0.62%	716,647	0.52%	769,192	0.6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626,773	0.44%	602,122	0.46%	624,273	0.46%	601,439	0.47%
其他行业	1,917,991	1.35%	1,257,156	0.96%	1,864,145	1.37%	1,212,448	0.95%
小计	72,703,286	51.48%	64,922,419	49.57%	71,264,155	52.00%	63,650,656	50.03%
票据贴现	8,638,099	6.12%	9,509,770	7.26%	8,638,099	6.30%	9,509,770	7.48%
贸易融资	2,301,387	1.63%	599,086	0.46%	2,301,387	1.68%	599,086	0.47%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563,115	40.77%	55,928,353	42.71%	54,854,206	40.02%	53,444,999	42.02%
总额	141,205,887	100.00%	130,959,628	100.00%	137,057,847	100.00%	127,204,511	100.00%
加: 应计利息	153,401		153,277		146,046		146,295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545,350		4,012,385		4,433,333		3,914,583	
账面价值	136,813,938		127,100,520		132,770,560		123,436,223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比例 (%)	贷款总额	比例 (%)
绍兴地区	126,396,473	89.51%	117,181,292	89.48%
其他地区	14,809,414	10.49%	13,778,336	10.52%
总额	141,205,887	100.00%	130,959,628	100.00%
加: 应计利息	153,401		153,277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545,350		4,012,385	
账面价值	136,813,938		127,100,520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比例 (%)	贷款总额	比例 (%)
绍兴地区	122,248,433	89.19%	113,426,175	89.17%
其他地区	14,809,414	10.81%	13,778,336	10.83%
总额	137,057,847	100.00%	127,204,511	100.00%
加: 应计利息	146,046		146,295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433,333		3,914,583	
账面价值	132,770,560		123,436,223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1,814,535	23,935,792	20,441,101	22,847,707
保证贷款	33,529,339	25,969,622	31,713,119	24,321,372
抵押贷款	76,301,684	70,335,522	75,343,458	69,321,156
质押贷款	9,560,329	10,718,692	9,560,169	10,714,276
总额	141,205,887	130,959,628	137,057,847	127,204,511
加: 应计利息	153,401	153,277	146,046	146,295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545,350	4,012,385	4,433,333	3,914,583
账面价值	136,813,938	127,100,520	132,770,560	123,436,223

(5) 已逾期贷款 (不含应计利息) 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0,226	132,225	117,689	57,660	427,800
保证贷款	202,631	171,451	152,386	86,096	612,564
抵押贷款	1,305,222	290,896	152,188	40,815	1,789,121
质押贷款	1,593	-	5,427	-	7,020
合计	1,629,672	594,572	427,690	184,571	2,836,50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3,381	88,905	138,293	48,130	398,709
保证贷款	132,767	114,702	87,862	71,458	406,789
抵押贷款	999,987	200,486	129,195	58,314	1,387,982
质押贷款	-	2,720	2,707	9,945	15,372
合计	1,256,135	406,813	358,057	187,847	2,208,852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0,223	125,394	117,079	57,656	420,352
保证贷款	201,496	154,002	151,780	86,062	593,340
抵押贷款	1,305,222	282,042	150,228	40,815	1,778,307
质押贷款	1,593	-	5,427	-	7,020
合计	1,628,534	561,438	424,514	184,533	2,799,0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3,271	86,452	138,041	48,125	395,889
保证贷款	128,697	108,082	81,727	71,424	389,930
抵押贷款	999,237	194,819	128,253	58,314	1,380,623
质押贷款	-	2,720	2,707	9,945	15,372
合计	1,251,205	392,073	350,728	187,808	2,181,814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账面余额	120,877,827	3,715,168	1,693,364	126,286,359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651,869	1,356,175	1,425,289	4,433,333
账面价值	119,225,958	2,358,993	268,075	121,853,0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账面余额	10,917,534	-	-	10,917,534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1,731	-	-	21,7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账面余额	113,681,119	2,347,607	1,242,376	117,271,102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996,447	911,903	1,006,233	3,914,583
账面价值	111,684,672	1,435,704	236,143	113,356,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账面余额	10,079,704	-	-	10,079,704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48,050	-	-	48,050



(7)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2,070,029	924,090	1,018,266	4,012,385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6,377	(64,717)	(1,660)	-
- 至第二阶段	(28,482)	49,087	(20,605)	-
- 至第三阶段	(11,054)	(82,854)	93,908	-
本年(转回)/计提(附注五、38)	(388,120)	548,070	829,621	989,57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14,535)	(614,535)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57,929	157,9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708,750	1,373,676	1,462,924	4,545,350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456,876	916,662	958,888	3,332,426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84,846	(83,730)	(1,116)	-
- 至第二阶段	(17,505)	17,863	(358)	-
- 至第三阶段	(666)	(145,181)	145,847	-
本年计提(附注五、38)	546,478	218,476	303,414	1,068,36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04,270)	(504,27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15,861	115,86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70,029	924,090	1,018,266	4,012,385



本行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1,996,447	911,903	1,006,233	3,914,583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5,346	(63,686)	(1,660)	-
- 至第二阶段	(27,632)	48,237	(20,605)	-
- 至第三阶段	(10,522)	(82,297)	92,819	-
本年(转回)/计提(附注五、38)	(371,770)	542,018	792,411	962,65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99,611)	(599,611)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55,702	155,70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51,869	1,356,175	1,425,289	4,433,333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396,698	901,139	947,430	3,245,267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82,051	(80,935)	(1,116)	-
- 至第二阶段	(17,316)	17,674	(358)	-
- 至第三阶段	(358)	(144,815)	145,173	-
本年计提(附注五、38)	535,372	218,840	290,904	1,045,11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90,552)	(490,552)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14,752	114,7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96,447	911,903	1,006,233	3,914,583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变动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损失准备。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7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11,834,827	9,483,152	10,630,626	9,052,405
债权投资	(2)	35,134,207	28,558,012	34,460,034	27,962,842
其他债权投资	(3)	31,232,373	35,949,934	31,232,373	35,949,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100,440	100,000	100,440	100,000
合计		78,301,847	74,091,098	76,423,473	73,065,18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投资品种类型和发行机构类型分析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 政府		1,037,469	162,290	91,517	-
- 政策性银行		1,413,480	221,887	1,174,308	-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70,369	247,084	102,022	-
- 其他		3,659,011	3,797,771	52,907	-
债券投资小计	(a)	6,580,329	4,429,032	1,420,754	-
基金投资	(b)	5,254,498	5,003,620	8,577,523	8,377,805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b)	-	50,500	632,349	674,600
合计		11,834,827	9,483,152	10,630,626	9,052,405

(a) 于资产负债表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五、43。

(b)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3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



(2) 债权投资

(a) 按投资品种类型及发行人类型分析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 政府		32,515,033	25,440,716	31,925,336	24,849,836
- 其他		1,043,099	1,493,274	1,043,099	1,493,274
债券投资小计	1)	33,558,132	26,933,990	32,968,435	26,343,11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	1,646,171	1,708,249	1,566,171	1,708,249
加: 应计利息		314,842	274,520	310,366	270,230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384,938	358,747	384,938	358,747
合计		35,134,207	28,558,012	34,460,034	27,962,842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 债权投资中的债券投资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五、43。
-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债权投资中的部分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为本集团在原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到期后直接持有的投资。

于资产负债表日, 债权投资中的部分信托及资管计划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3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投资。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进行管理和运作, 主要投向为信贷类资产等。



(b) 债权投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34,983,574	-	535,571	35,519,145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2,771	-	372,167	384,938
账面价值	34,970,803	-	163,404	35,134,2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28,213,510	-	703,249	28,916,759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3,255	-	335,492	358,747
账面价值	28,190,255	-	367,757	28,558,012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34,309,401	-	535,571	34,844,972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2,771	-	372,167	384,938
账面价值	34,296,630	-	163,404	34,460,03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27,618,340	-	703,249	28,321,589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3,255	-	335,492	358,747
账面价值	27,595,085	-	367,757	27,962,842



(c)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23,255	-	335,492	358,747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 (转回) / 计提 (附注五、38)	(10,484)	-	36,609	26,125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66	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771	-	372,167	384,938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23,593	1,270	570,412	595,275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848)	-	848	-
本年计提 / (转回)(附注五、38)	510	(1,270)	76,205	75,44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11,973)	(311,9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255	-	335,492	358,747



(3) 其他债权投资

(a) 其他债权投资按投资品种类型和发行人类型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 政府	25,238,067	29,983,043
- 政策性银行	1,577,471	-
- 其他	4,132,311	5,558,524
债券投资小计	<u>30,947,849</u>	<u>35,541,567</u>
加: 应计利息	<u>284,524</u>	<u>408,367</u>
合计	<u><u>31,232,373</u></u>	<u><u>35,949,934</u></u>

于资产负债表日, 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债券投资有部分用于有抵押负债的质押, 详见附注五、43。

(b)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31,040,404	34,705,037
公允价值	31,232,373	35,949,93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u>191,969</u>	<u>1,244,897</u>



(c)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31,232,373	-	-	31,232,373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7,989	-	-	27,98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账面余额	35,949,934	-	-	35,949,934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21,579	-	-	21,579

(d)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算损失准备。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100,440	100,000

本集团及本行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该类权益工具投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1,000 千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无)。

于资产负债表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确认成本	100,000	100,000
公允价值	100,440	1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40	-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	-	99,560	99,56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108,248	1,017,281	1,108,248	1,017,281
合计	1,108,248	1,017,281	1,207,808	1,116,841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25 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99,560	-	99,560

	2024 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99,560	-	99,560

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投资 初始利得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调整	减: 宣告发 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追加投资					
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永康农商银行”)	521,809	-	-	61,833	(34,099)	8,234	541,309
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苍南农商银行”)	495,472	-	-	102,915	(23,929)	7,519	566,939
合计	1,017,281	-	-	164,748	(58,028)	15,753	1,108,248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投资 初始利得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调整	减: 宣告发 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追加投资					
永康农商银行	438,276	-	-	59,549	32,218	8,234	521,809
苍南农商银行	284,966	85,199	69,487	51,453	9,091	4,724	495,472
合计	723,242	85,199	69,487	111,002	41,309	12,958	1,017,281

2024 年 6 月, 本行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方式增持苍南农商银行 2.58% 的股份, 将持股比例提升至 7.58%。

本行联营企业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2。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835,385	145,732	5,956	48,427	2,035,500
本年增加	6,459	10,536	339	3,238	20,572
本年处置或报废	11,803	8,150	395	1,253	21,60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30,041	148,118	5,900	50,412	2,034,471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579,877	130,787	5,408	39,268	755,340
本年计提	71,416	6,763	27	6,133	84,339
本年处置或报废	7,053	8,122	383	1,234	16,7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44,240	129,428	5,052	44,167	822,887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85,801	18,690	848	6,245	1,211,584
2025 年 1 月 1 日	1,255,508	14,945	548	9,159	1,280,160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1,819,137	146,900	5,956	49,600	2,021,593
本年增加	6,965	4,318	-	3,553	14,836
在建工程转入	9,283	-	-	-	9,283
本年处置或报废	-	5,486	-	4,726	10,21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35,385</u>	<u>145,732</u>	<u>5,956</u>	<u>48,427</u>	<u>2,035,500</u>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509,911	127,909	5,207	40,462	683,489
本年计提	69,966	7,734	201	3,009	80,910
本年处置或报废	-	4,856	-	4,203	9,05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579,877</u>	<u>130,787</u>	<u>5,408</u>	<u>39,268</u>	<u>755,340</u>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255,508</u>	<u>14,945</u>	<u>548</u>	<u>9,159</u>	<u>1,280,160</u>
2024 年 1 月 1 日	<u>1,309,226</u>	<u>18,991</u>	<u>749</u>	<u>9,138</u>	<u>1,338,104</u>

- (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由于暂时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1,122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8,599 千元)。
- (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40,703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74,351 千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取得完整的权属证明。
- (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闲置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973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2,883 千元)。



10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63,421
本年增加	45,845
本年减少	48,6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0,600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81,782
本年计提	31,431
本年减少	47,5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5,623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4,977
2025 年 1 月 1 日	81,639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145,899
本年增加	41,691
本年减少	24,1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3,421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72,559
本年计提	33,366
本年减少	24,14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1,782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1,639
2024 年 1 月 1 日	73,340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营业用房 使用权</u>	<u>商标权</u>	<u>合计</u>
成本:				
2025 年 1 月 1 日	162,291	9,602	104	171,997
本年增加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62,291</u>	<u>9,602</u>	<u>104</u>	<u>171,997</u>
累计摊销:				
2025 年 1 月 1 日	50,972	3,964	104	55,040
本年计提	4,272	293	-	4,5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5,244</u>	<u>4,257</u>	<u>104</u>	<u>59,605</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07,047</u>	<u>5,345</u>	-	<u>112,392</u>
2025 年 1 月 1 日	<u>111,319</u>	<u>5,638</u>	-	<u>116,957</u>



	<u>土地使用权</u>	<u>营业用房 使用权</u>	<u>商标权</u>	<u>合计</u>
成本:				
2024 年 1 月 1 日	162,291	9,602	104	171,997
本年增加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62,291</u>	<u>9,602</u>	<u>104</u>	<u>171,997</u>
累计摊销:				
2024 年 1 月 1 日	46,700	3,671	104	50,475
本年计提	4,272	293	-	4,56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50,972</u>	<u>3,964</u>	<u>104</u>	<u>55,040</u>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11,319</u>	<u>5,638</u>	<u>-</u>	<u>116,957</u>
2024 年 1 月 1 日	<u>115,591</u>	<u>5,931</u>	<u>-</u>	<u>121,522</u>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4,419,535	1,104,884	4,070,295	1,017,574
职工薪酬	235,434	58,858	108,412	27,103
金融工具未实现损失	334	83	31,652	7,913
租赁负债	77,697	19,424	73,284	18,321
政府补助	23,679	5,920	133,032	33,258
其他	35,228	8,807	-	-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u>4,791,907</u>	<u>1,197,976</u>	<u>4,416,675</u>	<u>1,104,169</u>
金融工具未实现收益	334,730	83,682	1,478,240	369,560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利得	352,676	88,169	352,676	88,169
使用权资产	89,165	22,291	76,624	19,156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u>776,571</u>	<u>194,142</u>	<u>1,907,540</u>	<u>476,885</u>
抵销后的净额	<u>4,015,336</u>	<u>1,003,834</u>	<u>2,509,135</u>	<u>627,284</u>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4,291,464	1,072,866	3,957,873	989,468
职工薪酬	230,984	57,746	108,412	27,103
金融工具未实现损失	334	83	31,652	7,913
租赁负债	77,697	19,424	73,284	18,321
政府补助	23,679	5,920	133,032	33,258
其他	34,428	8,607	-	-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u>4,658,586</u>	<u>1,164,646</u>	<u>4,304,253</u>	<u>1,076,063</u>
金融工具未实现收益	334,730	83,682	1,478,240	369,560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利得	352,676	88,169	352,676	88,169
使用权资产	89,165	22,291	76,624	19,156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u>776,571</u>	<u>194,142</u>	<u>1,907,540</u>	<u>476,885</u>
抵销后的净额	<u>3,882,015</u>	<u>970,504</u>	<u>2,396,713</u>	<u>599,178</u>

(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627,284	691,759	599,178	671,767
计入损益	112,077	178,827	106,853	170,7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64,473	(243,302)	264,473	(243,302)
年末余额	<u>1,003,834</u>	<u>627,284</u>	<u>970,504</u>	<u>599,178</u>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市场平盘款项	930,844	45,013
结算暂挂款	43,569	56,340
长期待摊费用	36,928	47,474
应收利息	23,116	29,095
预缴税费款项	2,550	-
其他	18,431	22,809
小计	1,055,438	200,731
减: 损失准备 (附注五、14)	13,696	16,654
合计	1,041,742	184,077



本行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转回) / 计提	本年 核销及转出	其他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五、2	2,706	(59)	-	-	2,647
拆出资金	五、3	1,273	4,036	-	-	5,3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	158	-	-	1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914,583	962,659	(599,611)	155,702	4,433,33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8,050	(26,319)	-	-	21,731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五、7	358,747	26,125	-	66	384,938
- 其他债权投资		21,579	6,410	-	-	27,989
其他资产		16,654	(2,958)	-	-	13,696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五、23	47,069	(3,949)	-	-	43,120
合计		4,410,661	966,103	(599,611)	155,768	4,932,921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转回) / 计提	本年 核销及转出	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五、2	4,866	(2,160)	-	-	2,706
拆出资金	五、3	2,744	(1,471)	-	-	1,2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137	(137)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245,267	1,045,116	(490,552)	114,752	3,914,58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954	25,096	-	-	48,050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五、7	595,275	75,445	(311,973)	-	358,747
- 其他债权投资		71,646	(50,067)	-	-	21,579
其他资产		1,489	15,165	-	-	16,65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五、23	23,893	23,176	-	-	47,069
合计		3,968,271	1,130,163	(802,525)	114,752	4,410,661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债权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外, 其余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相关金融资产账面余额的扣减项目单独列示。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120,000	11,020,000
加: 应计利息	5,921	5,893
合计	12,125,921	11,025,893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233,533	249,554	1,262,655	1,060,407
加: 应计利息	52	77	658	665
合计	233,585	249,631	1,263,313	1,061,072



17 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800,000	1,700,000
加: 应计利息	1,027	917
合计	1,801,027	1,700,917

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业务类型分析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卖空		279,085	481,899	279,085	481,899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					
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及负债	(1)	216,285	19,728	-	-
合计		495,370	501,627	279,085	481,899

- (1) 本集团及本行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的权益及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回购证券	15,039,386	12,797,876	13,429,391	11,783,850
卖出回购票据	1,762,022	264,363	1,762,022	264,363
小计	16,801,408	13,062,239	15,191,413	12,048,213
加: 应计利息	3,074	3,115	2,678	2,820
合计	16,804,482	13,065,354	15,194,091	12,051,033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22,888,409	29,331,992	22,734,604	29,197,425
- 个人客户	16,515,082	17,665,659	16,363,692	17,508,065
小计	39,403,491	46,997,651	39,098,296	46,705,490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8,932,868	11,433,774	18,818,346	11,410,775
- 个人客户	109,315,593	96,568,184	104,884,178	92,643,246
小计	128,248,461	108,001,958	123,702,524	104,054,021
其他存款	10,447,141	7,691,909	10,434,082	7,679,447
加: 应计利息	3,539,096	3,499,947	3,399,333	3,353,398
合计	181,638,189	166,191,465	176,634,235	161,792,356



其他存款中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9,236,176	7,125,309	9,223,477	7,113,209
信用证保证金	270,855	112,608	270,855	112,608
其他保证金	337,817	361,485	337,817	361,485
合计	9,844,848	7,599,402	9,832,149	7,587,302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519	532,786	481,086	207,219
职工福利费	-	84,178	84,178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608	31,006	30,589	1,025
- 工伤保险费	3	1,035	1,002	36
住房公积金	82	33,672	33,472	2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0	11,204	10,302	1,86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3,337	58,171	58,460	3,048
失业保险费	186	1,858	1,830	214
企业年金缴费	60,000	66,717	81,217	45,500
辞退福利	42,314	28,081	21,617	48,778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4	4	-
合计	263,009	848,712	803,757	307,964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240	543,937	504,658	155,519
职工福利费	-	84,197	84,197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65	25,662	25,519	608
- 工伤保险费	2	1,170	1,169	3
住房公积金	35	33,943	33,896	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60	12,766	13,866	960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12	60,011	59,086	3,337
失业保险费	152	2,066	2,032	186
企业年金缴费	65,027	60,407	65,434	60,000
辞退福利	45,422	16,375	19,483	42,3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129	129	-
合计	231,815	840,663	809,469	263,009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4,784	35,298	44,394	34,970
企业所得税	8,179	31,282	-	23,8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2	5,062	4,537	5,03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555	4,305	3,537	4,288
其他税金	17,722	16,948	16,842	16,911
合计	78,802	92,895	69,310	85,065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3,120	47,069

本集团及本行预计负债的变动情况如下:

	2025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47,069	-	-	47,069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转回)/计提(附注五、38)	(4,050)	81	20	(3,94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3,019	81	20	43,120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23,893	-	-	23,893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附注五、38)	23,176	-	-	23,1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069	-	-	47,069



24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类别分析如下:

	注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农专项金融债 - 2022 年	(1)	-	3,000,000
科技创新债 - 2025 年	(2)	300,000	-
绿色金融债 - 2025 年	(3)	1,000,000	-
绿色金融债 - 2025 年	(4)	700,000	-
同业存单	(5)	4,431,719	4,308,552
小计		6,431,719	7,308,552
加: 应计利息		13,007	25,025
合计		6,444,726	7,333,577

- (1) 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三年期“三农”专项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 3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2.73%, 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到期兑付。
- (2) 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五年期的科技创新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 3 亿元, 票面利率为 1.77%, 每年付息一次。
- (3) 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三年期的绿色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 1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1.90%, 每年付息一次。
- (4) 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三年期的绿色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 7 亿元, 票面利率为 1.89%, 每年付息一次。
- (5)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2 笔, 最长期限为 3 个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3 笔, 最长期限为 3 个月)。



25 租赁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到期日的未经折现租赁付款额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419	30,79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3,266	18,37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7,202	13,291
3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1,918	14,985
5 年以上	1,897	4,719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86,702	82,158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3,205	4,063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83,497	78,095



26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划转及结算款项		1,167,041	256,051
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者的权益及负债	(1)	83,050	1,723
代理业务		68,285	199,011
其他应付款		42,090	41,519
存款保险费		34,428	32,000
递延收益		26,693	137,893
其他		36,927	10,902
合计		<u>1,458,514</u>	<u>679,099</u>

- (1) 包括本集团根据附注六、3 所述控制定义纳入合并范围的债权投资中其他份额持有人的权益及负债。



27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962,161	1,962,161

28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96,644	-	-
其他资本公积	252,332	-	-	252,332
合计	1,348,976	-	-	1,348,976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96,644	-	-
其他资本公积	252,332	-	-	252,332
合计	1,348,976	-	-	1,348,976



本行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83,306	-	-	1,083,306
其他资本公积	252,332	-	-	252,332
合计	<u>1,335,638</u>	<u>-</u>	<u>-</u>	<u>1,335,638</u>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83,306	-	-	1,083,306
其他资本公积	252,332	-	-	252,332
合计	<u>1,335,638</u>	<u>-</u>	<u>-</u>	<u>1,335,638</u>



2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5 年 1月 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净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净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40	-	110	-	330	33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145	(58,028)	-	-	-	(58,028)	(13,88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3,799	(613,520)	424,904	(259,606)	-	(778,818)	144,98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52,222	(19,909)	-	(4,977)	-	(14,932)	37,290
合计	1,020,166	(691,017)	424,904	(264,473)	-	(851,448)	168,718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净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净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6	41,309	-	-	-	41,309	44,14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5,164	1,517,279	519,099	249,545	-	748,635	923,79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70,950	(24,971)	-	(6,243)	-	(18,728)	52,222
合计	248,950	1,533,617	519,099	243,302	-	771,216	1,020,166



本行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40	-	110	330	33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659	(58,028)	-	-	(58,028)	(14,36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3,799	(613,520)	424,904	(259,606)	(778,818)	144,98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52,222	(19,909)	-	(4,977)	(14,932)	37,290
合计	1,019,680	(691,017)	424,904	(264,473)	(851,448)	168,232



	2024 年 1月 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2024 年 12月 31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0	41,309	-	-	41,309	43,65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5,164	1,517,279	519,099	249,545	748,635	923,79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70,950	(24,971)	-	(6,243)	(18,728)	52,222
合计	248,464	1,533,617	519,099	243,302	771,216	1,019,680



30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28,505	194,833	-	1,823,338
任意盈余公积	1,874,565	-	-	1,874,565
合计	3,503,070	194,833	-	3,697,903
	2024 年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38,077	190,428	-	1,628,505
任意盈余公积	1,874,565	-	-	1,874,565
合计	3,312,642	190,428	-	3,503,07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行应当按照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 50%时, 可不再提取。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 经股东会决议, 可从净利润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4,959,089	4,351,725	4,923,007	4,351,72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588,028	607,364	584,501	571,282
年末余额	5,547,117	4,959,089	5,507,508	4,923,007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印发 <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金 [2012] 20 号), 本集团及本行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原则上不应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32 未分配利润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74,573	5,403,850	6,044,415	5,255,041
加: 本年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965,837	1,921,704	1,948,336	1,904,273
减: 提取盈余公积 (附注五、30)		194,833	190,428	194,833	190,42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五、31)		588,028	607,364	584,501	571,2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	392,432	353,189	392,432	353,189
年末未分配利润		6,965,117	6,174,573	6,820,985	6,044,415

(1) 2025 年 4 月 18 日, 本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28 日, 本行发布《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962,161,395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 (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92,432,279.00 元。本行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项。

2024 年 4 月 18 日, 本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4 月 26 日, 本行发布《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962,161,39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 (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3,189,051.10 元。本行已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项。



33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9,302	130,708	135,439	127,34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528	14,496	16,510	15,021
拆出资金	92,257	68,745	92,257	68,7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16	19,438	4,116	19,4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595,183	2,555,166	2,522,426	2,488,06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09,094	2,532,293	2,148,283	2,382,489
- 票据贴现	80,451	142,832	80,451	142,832
金融投资	1,734,727	1,654,885	1,725,133	1,649,828
利息收入	6,971,658	7,118,563	6,724,615	6,893,7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2,941	209,295	192,941	208,3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51	14,126	32,919	41,873
拆入资金	34,278	39,125	34,278	39,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4,890	221,803	214,890	221,803
吸收存款				
- 公司及其他存款	667,966	854,565	666,387	852,523
- 个人存款	2,473,845	2,601,386	2,372,666	2,499,098
应付债券	120,361	170,691	120,361	170,691
其他项目	3,913	3,983	3,913	3,842
利息支出	3,717,845	4,114,974	3,638,355	4,037,334
利息净收入	3,253,813	3,003,589	3,086,260	2,856,422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代理业务手续费	179,356	152,053	179,329	152,051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5,099	13,802	24,972	13,680
担保业务手续费	11,177	10,593	11,177	10,593
其他手续费收入	11,788	8,316	11,784	8,3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7,420	184,764	227,262	184,635
代理业务手续费	24,211	35,662	24,211	34,656
结算业务手续费	24,928	23,041	24,928	22,997
其他手续费支出	58,811	87,196	58,687	86,6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950	145,899	107,826	144,3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9,470	38,865	119,436	40,311

3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衍生金融工具	(264)	(18,579)	(264)	(18,579)
交易性金融工具	253,172	307,698	253,172	307,698
债权投资	125,139	22,827	125,139	22,8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24,904	519,099	424,904	519,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	1,000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64,748	111,002	164,748	111,00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	5,490	6,222
合计	968,699	942,047	974,189	948,269



36 公允价值变动净 (损失) / 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	(136,518)	136,438	(126,923)	141,495
衍生金融工具	52,716	(20,408)	52,716	(20,408)
合计	(83,802)	116,030	(74,207)	121,087

3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员工费用:				
- 员工薪酬	693,881	701,675	645,981	661,644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26,746	122,484	122,175	117,408
- 辞退福利	28,081	16,375	28,081	16,355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4	129	3	62
小计	848,712	840,663	796,240	795,469
折旧及摊销费用	157,697	158,726	150,671	150,740
业务费用	354,022	369,812	342,086	359,585
合计	1,360,431	1,369,201	1,288,997	1,305,794

报告期内, 本集团及本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列报于业务费用中, 相关金额均不重大。



38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	(2,098)	(59)	(2,160)
拆出资金	4,036	(1,471)	4,036	(1,4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	(137)	158	(1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989,571	1,068,368	962,659	1,045,11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26,319)	25,096	(26,319)	25,096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6,125	75,445	26,125	75,445
- 其他债权投资	6,410	(50,067)	6,410	(50,067)
其他资产	(2,958)	15,165	(2,958)	15,165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3,949)	23,176	(3,949)	23,176
合计	993,036	1,153,477	966,103	1,130,163

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银行补贴	138,605	221,629	137,907	219,003



(2)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信用卡滞纳金和罚息	1,739	11,119	1,739	11,119
长期不动久悬户	578	2,033	574	2,028
政府补助	545	1,653	545	1,653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利得	-	69,487	-	69,487
其他	509	498	353	388
合计	3,371	84,790	3,211	84,675

(3)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对外捐赠及赞助	11,971	13,350	11,951	13,320
罚款及滞纳金	11,876	505	11,575	296
其他	746	962	681	773
合计	24,593	14,817	24,207	14,389



40 所得税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当期所得税	120,729	129,130	100,748	111,840
递延所得税	(112,077)	(178,827)	(106,853)	(170,713)
合计	8,652	(49,697)	(6,105)	(58,873)

(1) 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税前利润		1,995,660	1,894,178	1,942,231	1,845,40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98,915	473,544	485,558	461,350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5,567	3,958	25,312	8,3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a)	(564,713)	(550,506)	(565,456)	(551,4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 损失的影响	(b)	48,883	23,307	48,481	22,811
所得税		8,652	(49,697)	(6,105)	(58,873)

- (a) 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基金分红和权益工具投资收益等免税收入。
- (b) 主要包括逐项评估确认的不可税前抵扣的核销损失、超过法定抵扣限额的员工费用、不可抵扣的业务招待费用和不可抵扣的捐赠支出等。



41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2024 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65,837	1,921,70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1,962,161	1,962,161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1.00	0.98

报告期内, 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 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净利润	1,987,008	1,943,875	1,948,336	1,904,27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993,036	1,153,477	966,103	1,130,163
折旧及摊销	157,697	158,726	150,671	150,740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收益)	83,802	(116,030)	74,207	(121,087)
投资收益	(968,699)	(942,047)	(974,189)	(948,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4,927)	(61)	(4,927)	(61)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120,361	170,691	120,361	170,691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86	1,867	1,748	1,726
递延所得税	(112,077)	(178,827)	(106,853)	(170,7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833,764)	(21,999,808)	(15,696,244)	(21,146,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121,732	19,197,894	18,132,759	17,687,153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 现金流量净额	4,546,055	(610,243)	4,611,972	(1,342,13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729,689	6,657,517	7,509,917	6,476,06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657,517	11,883,718	6,476,066	11,827,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072,172	(5,226,201)	1,033,851	(5,351,64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59,458	271,244	342,664	251,894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955,995	1,321,364	1,872,642	1,247,50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31,636	3,974,909	4,312,011	3,886,672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300,000	1,090,000	300,000	1,090,00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682,600	-	682,600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9,689	6,657,517	7,509,917	6,476,066



(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情况

下表列示了筹资活动引起的负债变动, 包括现金变动和非现金变动。筹资活动引起的负债是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类为筹资活动的负债。

本集团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333,577	78,095	4,474	7,416,146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42,688	-	-	15,042,688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5,936,194)	-	-	(15,936,194)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706)	-	-	(115,706)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97,818)	(397,818)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28,774)	-	(28,774)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86)	-	(1,886)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120,361	1,886	-	122,247
宣告股利	-	-	397,502	397,502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34,176	-	34,17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44,726	83,497	4,158	6,532,381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97,993	70,388	4,505	5,672,886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216,793	-	-	21,216,793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9,476,437)	-	-	(19,476,437)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463)	-	-	(175,463)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58,966)	(358,966)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4,269)	-	(34,269)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67)	-	(1,867)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170,691	1,867	-	172,558
宣告股利	-	-	358,935	358,935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41,976	-	41,9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33,577	78,095	4,474	7,416,146



本行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333,577	73,284	4,474	7,411,335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42,688	-	-	15,042,688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5,936,194)	-	-	(15,936,194)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706)	-	-	(115,706)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92,748)	(392,748)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26,860)	-	(26,860)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48)	-	(1,748)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120,361	1,748	-	122,109
宣告股利	-	-	392,432	392,432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31,273	-	31,2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44,726	77,697	4,158	6,526,581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应付股利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97,993	64,493	4,505	5,666,991
现金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216,793	-	-	21,216,793
偿还债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9,476,437)	-	-	(19,476,437)
偿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463)	-	-	(175,463)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353,220)	(353,22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	(31,987)	-	(31,987)
偿还租赁负债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26)	-	(1,726)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170,691	1,726	-	172,417
宣告股利	-	-	353,189	353,189
本年租赁负债新增	-	40,778	-	40,7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33,577	73,284	4,474	7,411,335



43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未含应计利息的有抵押负债的余额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120,000	11,02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801,408	13,062,239
合计	<u>28,921,408</u>	<u>24,082,239</u>

上述有抵押负债的担保物按类型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17,252,215	15,030,634
信贷资产	7,684,977	12,874,034
票据	-	265,203
合计	<u>24,937,192</u>	<u>28,169,871</u>

此外, 本集团向所持有的通过证券借贷业务和证券互换业务借入的证券提供担保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证券借贷业务和证券互换业务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为人民币 8,564,861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440,500 千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 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金融投资中的担保物信息详见附注十、1(9)。



44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 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 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1) 不良资产转让

2025 年, 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不良资产人民币 768,813 千元 (2024 年: 人民币 592,924 千元)。由于本集团转移了不良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该等不良资产。

(2) 卖出回购交易及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及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 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 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 但同时须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 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 本集团可以要求对手支付额外的现金作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对手归还部分现金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 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债券的面值为人民币 148.55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4.20 亿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于资产负债表日, 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浙江嵊州	浙江嵊州	商业银行	176,000	51.99%	发起设立



(2) 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期末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48.01%	21,171	5,070	274,250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年末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48.01%	22,171	5,746	258,149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 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43,378	3,664,297
资产合计	5,600,084	4,984,735
吸收存款	5,003,954	4,399,109
负债合计	5,028,864	4,447,052

	嵊州瑞丰村镇银行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158,696	143,293
净利润	44,096	46,178
综合收益总额	44,096	46,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216,133	73,328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永康农商银行	浙江永康	浙江永康	商业银行	6.96%	权益法	910,545
苍南农商银行	浙江苍南	浙江苍南	商业银行	7.58%	权益法	1,096,272

本行已分别向永康农商银行和苍南农商银行派驻一名董事参与其决策性事务, 因此能够对其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

(2) 联营企业的财务汇总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联营企业的财务汇总信息, 这些联营企业的财务汇总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19,380	14,037,8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08,248	1,017,281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8,248	1,017,281
	<u>2025 年</u>	<u>2024 年</u>
净利润	1,710,818	1,694,796
其他综合收益	(805,853)	587,337
综合收益总额	904,965	2,282,133
本年收到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753	12,958



3 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基金投资和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 (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 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

(1) 本集团直接持有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 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 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本集团直接持有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 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 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直接持有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投资和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 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投资	5,254,498	-	5,254,498	5,254,498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434,820	434,820	434,820
合计	5,254,498	434,820	5,689,318	5,689,3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投资	5,003,620	-	5,003,620	5,003,62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50,500	1,356,426	1,406,926	1,406,926
合计	5,054,120	1,356,426	6,410,546	6,410,546



上述由本集团直接持有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损失敞口系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理财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收益主要是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94.79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5.82 亿元)。2025 年, 本集团因对该类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收取的中间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3 亿元 (2024 年: 人民币 1.09 亿元)。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对该等理财产品的应收手续费, 余额不重大。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和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 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 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公司业务分部

该分部为对公客户提供的服务, 包括对公贷款、开立票据、贸易融资、对公存款业务以及汇款业务等。

个人业务分部

该分部为对私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 包括零售贷款业务、储蓄存款业务、信用卡业务及汇款业务等。

资金业务分部

该分部经营本集团的金融市场业务, 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债券投资、回购及返售债券业务、以及同业拆借业务等。该分部还经营本集团的代理理财业务等。

其他业务分部

该分部指除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以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可单独报告的分部。

经营分部间的交易按普通商业条款进行。资金通常在不同经营分部间划拨, 由此产生的资金转移成本在营业收入中披露。资金的利率定价基础以加权平均融资成本加上一定的利差确定。除此以外, 经营分部间无其他重大收入或费用。各经营分部的资产及负债包括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即资产负债表内所有资产及负债。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本集团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信用卡透支额度、已签发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以及信用证服务。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信用卡透支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

有关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合同金额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 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401,897	11,031,895
开出信用证	2,708,685	971,714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625,449	2,655,595
开出保函	578,821	514,696
合计	<u>19,314,852</u>	<u>15,173,900</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未支付	<u>-</u>	<u>-</u>



3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 但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九 受托业务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业务是指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等委托人提供资金, 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和贷款条件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用风险, 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 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 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贷款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 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2,743,440	3,077,440
委托贷款资金	2,743,440	3,077,440

2 理财业务

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协议向客户募集资金, 并以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服务。对于理财业务, 由于本集团仅根据有关协议履行管理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 不承担理财募集资金及投资相应的风险及报酬。本集团享有的收益主要为根据有关协议履行管理职责并相应收取的手续费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理财业务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3。



十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 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以及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

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行坚持资本约束下的总体风险管理原则, 通过全面、独立、审慎、与业务相匹配的管理体系的建设, 将内控措施渗透到各个业务流程、环节和岗位, 实现风险管理的全面覆盖。本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 确保审慎、合规、稳健经营, 遵循法律法规, 符合监管要求, 并在可承受范围内实现风险、收益与发展的合理匹配。

本行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 对本行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 并通过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行使风险管理的职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 通过下设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 风险管理部门在其领导下统筹协调各部门日常运作中的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部门负责统筹协调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定、监控全面风险管理指标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总报送全面风险报告。授信管理部、法律合规部、资产负债管理部等部门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 并在授权范围内负责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本集团面临的借款人或对方当事人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目前本集团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 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不良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管理信用风险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 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风险管理部牵头, 资产负债管理部、零售金融部、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金融市场事业部、资产管理部等其他部门具体负责相应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针对所面临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五项机制以应对风险管理, 包括市场准入机制、放款审核机制、信贷退出机制、风险预警机制和不良资产处置机制。

- A、市场准入机制包括客户评级、分类和准入审批机制以及授信申请准入的分级审批机制;
- B、放款审核机制包括放款前审核机制、放款后的监督机制;
- C、信贷退出机制是指本集团依据客户、行业及市场状况, 对其贷款尚属正常的客户进行甄别, 确定客户风险分类及相应贷款退出额度, 从而对全行信贷结构进行调整;
- D、风险预警机制是指本集团通过对信贷资产持续监测, 监控本集团整体信贷运行质量状况, 并及时提出相应的风险预警和处置建议;
- E、不良资产处置机制是指本集团对不良资产处置流程予以标准化、合法化的同时, 建立了不良资产处置的考核机制及不良类贷款问责机制。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 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

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于每个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 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在报告日, 客户外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下降超过一定级别;

定性标准: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上限标准: 债务工具逾期超过 30 天。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违约,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被认定为违约。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项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 债务人或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正常情况下不会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风险敞口 (EAD) 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的计算以资产组为基础, 分别计算资产组对应的迁徙矩阵, 并以迁徙矩阵阶段一、阶段二的计算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 加入前瞻性信息;
- 违约损失率是指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本集团的违约损失率采用历史清收率模型, 在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的前提下, 对历史违约贷款的历史清收情况采用合同利率折现, 以基于历史清收情况的现金流折现结果以计算违约损失率。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发生违约时, 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 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流通中现金、全社会用电量、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等。本集团建立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模型, 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其中, 国内生产总值: 累计同比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测值范围为 4.00%-5.92%。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模型中所使用的预测信息时充分考虑了内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对宏观经济预测值进行了审慎调整。

本集团通过构建回归模型, 确定宏观经济指标与各资产组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 以确定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化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正常、悲观的情景及权重, 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的违约概率值, 并以此计算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本集团评估确定的乐观情景权重为 25%, 中性情景权重为 50%, 悲观情景权重为 25%。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计提

本集团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对公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得出现值。

组合方式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的区间、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等对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以外的贷款进行组合计量。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

(2) 标准化授信政策和流程控制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 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本集团采用五级 (AAA/AA/A/B/C) 客户信用评级系统, 对客户信用予以量化评级, 通过建立内部评级模型对公司客户及小微客户进行评级, 根据区域行业特色, 分为小微制造业、小微外贸业、小微通用、新建小微企业、纺织制造业、非纺织制造业、大型印染企业、大型建筑业、大型外贸公司、其他批发零售业、事业单位、政府融资平台、新建企业 (公司)、通用类 14 个模型, 并根据模型建立相应测算表, 通过“看得见”的指标进行加减分测算, 再以评分项目控制项对评分结果最后进行修正, 确保测算结果趋于准确。评级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1.财务状况; 2.生产经营; 3.风险状况; 4.账户行为; 5.企业主情况; 6.附加分 (行内业务合作情况及授信担保方式); 7.限制类触发项。根据不同行业特点设定差异化的评级因素和评分权重。本集团每年定期对企业贷款客户进行重新评级, 若客户的财务状况或业务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 将及时调整其信用评级。

本集团制订并执行标准化信贷审批流程, 按分级授权审批管理, 所有贷款经支行客户经理调查后, 需经过分理处主任 / 业务主管审查、风险经理平行作业、支行行长经营否决、总行审批部门审查审批、总行授审会审议等环节, 根据授信额度、种类不同实行差异化设置。



(3) 风险缓释措施

贷款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房产、土地使用权、排污权、机器设备、专利权、有价单证、股权等。

本集团与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合作, 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 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 结合本集团内部抵押指导价, 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 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 每年视抵押物现值动态调整抵押价值。对减值贷款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 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 本集团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并据此对信贷业务进行审批。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 银行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 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 因此, 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 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扣除损失准备后的金额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 / 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94,111	9,764,2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42,220	4,161,522
拆出资金	5,237,776	2,050,4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494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813,938	127,100,520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35,134,207	28,558,012
- 其他债权投资	31,232,373	35,949,934
其他金融资产	1,000,959	130,922
小计	<u>225,938,078</u>	<u>207,715,640</u>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u>19,271,732</u>	<u>15,126,831</u>
合计	<u><u>245,209,810</u></u>	<u><u>222,842,471</u></u>



(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94,111	-	-	11,194,111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44,937	-	-	4,644,937	2,717	-	-	2,717
拆出资金	5,243,085	-	-	5,243,085	5,309	-	-	5,3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652	-	-	682,652	158	-	-	1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71,518,957	913,770	370,635	72,803,362	929,911	380,416	350,606	1,660,933
- 个人贷款和垫款	53,410,229	2,865,955	1,362,208	57,638,392	778,839	993,260	1,112,318	2,884,417
债权投资	34,983,574	-	535,571	35,519,145	12,771	-	372,167	384,938
其他资产	977,975	25,197	11,483	1,014,655	6,163	949	6,584	13,696
合计	182,655,520	3,804,922	2,279,897	188,740,339	1,735,868	1,374,625	1,841,675	4,952,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票据贴现	8,638,099	-	-	8,638,099	17,759	-	-	17,759
- 贸易融资	2,279,435	-	-	2,279,435	3,972	-	-	3,972
其他债权投资	31,232,373	-	-	31,232,373	27,989	-	-	27,989
合计	42,149,907	-	-	42,149,907	49,720	-	-	49,720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19,313,384	1,368	100	19,314,852	43,019	81	20	43,120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764,262	-	-	9,764,262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64,277	-	-	4,164,277	2,755	-	-	2,755
拆出资金	2,051,741	-	-	2,051,741	1,273	-	-	1,2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64,234,579	512,689	283,759	65,031,027	1,079,248	250,247	227,174	1,556,669
- 个人贷款和垫款	53,130,677	1,880,909	990,588	56,002,174	990,781	673,843	791,092	2,455,716
债权投资	28,213,510	-	703,249	28,916,759	23,255	-	335,492	358,747
其他资产	92,114	30,128	25,334	147,576	16	250	16,388	16,654
合计	161,651,160	2,423,726	2,002,930	166,077,816	2,097,328	924,340	1,370,146	4,391,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票据贴现	9,509,770	-	-	9,509,770	46,358	-	-	46,358
- 贸易融资	569,934	-	-	569,934	1,692	-	-	1,692
其他债权投资	35,949,934	-	-	35,949,934	21,579	-	-	21,579
合计	46,029,638	-	-	46,029,638	69,629	-	-	69,629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15,173,900	-	-	15,173,900	47,069	-	-	47,069



(6)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分析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第三方评级机构的评级或交易对手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应收同业款项账面价值按交易对手外部评级分布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		
- A 至 AAA 级	4,859,376	2,144,942
- 无评级	5,665,596	4,060,761
小计	10,524,972	6,205,703
加: 应计利息	45,702	10,315
减: 损失准备	8,184	4,028
合计	10,562,490	6,211,990



(7) 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纳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评估范围的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	57,753,100	55,423,759
政策性银行	1,577,471	-
其他	5,175,410	7,051,798
债券投资小计	64,505,981	62,475,557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646,171	1,708,249
加: 应计利息	599,366	682,887
减: 损失准备	384,938	358,747
合计	66,366,580	64,507,94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上述纳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评估范围的债务工具投资中合计人民币 27,989 千元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未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1,579 千元)。



(8)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 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同时, 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 因此不同的行业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由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构成。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详见附注五、6(2); 发放贷款和垫款地域集中度详见附注五、6(3)。

(9) 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 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金融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担保物涵盖部分金额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担保物 涵盖部分金额	账面价值	担保物 涵盖部分金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9,919	208,081	256,081	180,396
金融投资	163,404	163,404	367,757	367,757
合计	433,323	371,485	623,838	548,15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 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各类现金提款要求, 其中包括通知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信用拆借、客户贷款提款及担保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 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 而是续留本集团, 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规定了安全的资产、资金存量标准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此外, 本集团严格遵守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限额, 并根据监管要求将一定比例的人民币存款及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央银行。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为: 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 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范围之内, 推动本集团持续、安全、稳健运行。

本集团坚持采取积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政策, 根据董事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流动性风险承受标准、结合市场的变化情况, 适时调整本集团资产负债结构。

董事会承担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审核批准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程序、流动性风险限额和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程序和限额,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制定并监督执行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 向董事会定期汇报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状况, 及时汇报流动性风险的重大变化或潜在转变。资产负债管理部、风险管理部、金融市场事业部、审计部、运营管理部等部门共同负责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资产负债管理部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程序、报告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金融资产 (扣除损失准备) 及金融负债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 但是活期客户存款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甚或有所增长的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1,189,807	-	4,304	-	-	-	11,194,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534,390	-	3,156	109,801	-	-	4,647,347
拆出资金	-	-	815,945	894,730	3,544,489	-	-	5,255,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82,711	-	-	-	-	682,7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12,713	-	8,854,853	14,907,098	57,871,954	49,271,687	15,232,195	147,250,500
金融投资	163,404	4,375,373	331,743	1,609,414	2,701,632	33,514,758	57,097,388	99,793,712
其他金融资产	23,116	-	971,550	1,517	4,776	-	-	1,000,959
非衍生金融资产小计	1,299,233	20,099,570	11,656,802	17,420,219	64,232,652	82,786,445	72,329,583	269,824,50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无期限 /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1,503,792	10,728,096	-	-	12,231,8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33,585	-	-	-	-	-	233,585
拆入资金	-	-	300,853	408	1,512,927	-	-	1,814,1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16,285	279,085	-	-	-	-	495,3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804,482	-	-	-	-	16,804,482
吸收存款	-	40,219,193	11,049,330	24,206,870	50,913,084	55,249,562	151	181,638,190
应付债券	-	-	1,820,000	2,657,540	37,540	2,085,700	-	6,600,780
租赁负债	-	-	8,669	5,489	17,302	50,315	1,723	83,498
其他金融负债	-	86,906	933,562	-	-	-	-	1,020,468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	40,755,969	31,195,981	28,374,099	63,208,949	57,385,577	1,874	220,922,449
流动性敞口	1,299,233	(20,656,399)	(19,539,179)	(10,953,880)	1,023,703	25,400,868	72,327,709	48,902,055
衍生金融工具	-	-	(488,605)	(9,808)	3,267,692	474,685	-	3,243,96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2,651,147	2,023,608	3,071,372	11,354,067	169,550	1,988	19,271,732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760,237	-	4,025	-	-	-	9,764,2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053,694	-	3,173	106,328	-	-	4,163,195
拆出资金	-	-	882,520	950,524	223,812	-	-	2,056,8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55,191	-	7,824,982	13,261,412	50,906,869	53,730,568	13,556,186	140,135,208
金融投资	367,757	4,197,675	182,462	760,864	5,934,433	40,726,883	36,141,869	88,311,943
其他金融资产	29,095	-	94,777	5,281	1,769	-	-	130,922
非衍生金融资产小计	1,252,043	18,011,606	8,984,741	14,985,279	57,173,211	94,457,451	49,698,055	244,562,386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11,139,064	-	-	11,139,0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49,631	-	-	-	-	-	249,631
拆入资金	-	-	200,034	-	1,519,744	-	-	1,719,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9,728	481,981	-	-	-	-	501,7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2,888,685	177,999	-	-	-	13,066,684
吸收存款	-	47,300,108	6,631,639	18,162,678	39,682,626	57,195,617	376	168,973,044
应付债券	-	-	460,000	3,941,900	3,081,900	-	-	7,483,800
租赁负债	-	-	6,563	5,128	19,102	46,646	4,719	82,158
其他金融负债	-	6,764	224,881	-	-	-	-	231,645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	47,576,231	20,893,783	22,287,705	55,442,436	57,242,263	5,095	203,447,513
流动性敞口	1,252,043	(29,564,625)	(11,909,042)	(7,302,426)	1,730,775	37,215,188	49,692,960	41,114,873
衍生金融工具	-	-	(5,262)	(2,549)	(2,626)	2,937	-	(7,500)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2,669,083	1,109,917	2,457,183	8,578,364	309,284	3,000	15,126,831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等) 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的表内和表外业务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 外币的头寸敞口以及投资及交易头寸的市值变化。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为: 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股东的长期风险调整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建立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划分明确的风险管理职责、制定有效的风险管理策略、程序和制度, 强化考核监督, 持续推动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有效开展。

本集团建立与市场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 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 授权其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履行部分职能, 风险管理委员会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有关报告。高级管理层负责市场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牵头全行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资产负债管理部、金融市场事业部等部门负责相应业务条线的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 履行相关业务市场风险管理的管理职责。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依据监管部门有关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的划分实行分类管理。对于交易账户中的市场风险, 选择适当的、可操作的计量模型, 分别采取限定交易品种、设定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等方法, 建设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对本外币资金业务进行市场风险的计量、分析、监控和管理。对于银行账户中的市场风险, 针对账户性质可逐步分别采取定期监测利率风险、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方法, 合理调整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 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利率水平的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影响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表内外资产及负债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 该等错配可能使净利息收入受到当时利率水平变动的影 响。本集团在日常的贷款、存款和资金业务中面临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分为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对于交易账户中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选择适当的、可操作的计量模型, 分别采取限定交易品种、设定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等方法, 逐步引进先进的管理系统对本外币资金业务进行市场风险的计量、分析、监控和管理。对于银行账户中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逐步分别采取定期监测利率风险、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方法, 合理调整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 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 (以较早者为准) 的情况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475,929	-	-	-	718,182	11,194,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39,655	-	-	-	2,565	4,642,220
拆出资金	1,682,954	3,511,737	-	-	43,085	5,237,77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9,764	49,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442	-	-	-	52	682,4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930,179	64,624,782	39,180,720	3,795,564	282,693	136,813,938
金融投资	1,350,630	859,701	25,127,704	44,766,273	6,197,539	78,301,84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1,000,959	1,000,959
金融资产合计	47,761,789	68,996,220	64,308,424	48,561,837	8,294,839	237,923,10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0,000	10,620,000	-	-	5,921	12,125,9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3,533	-	-	-	52	233,585
拆入资金	300,000	1,500,000	-	-	1,027	1,801,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5,302	-	-	-	220,068	495,37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5,488	15,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801,408	-	-	-	3,074	16,804,482
吸收存款	74,989,890	49,914,001	53,195,052	150	3,539,096	181,638,189
应付债券	4,431,719	-	2,000,000	-	13,007	6,444,726
租赁负债	14,158	17,301	50,315	1,723	-	83,49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1,020,468	1,020,468
金融负债合计	98,546,010	62,051,302	55,245,367	1,873	4,818,201	220,662,753
利率风险敞口	(50,784,221)	6,944,918	9,063,057	48,559,964	3,476,638	17,260,3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96,035	-	-	-	568,227	9,764,2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58,948	-	-	-	2,574	4,161,522
拆出资金	1,824,103	218,624	-	-	7,741	2,050,46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7,621	27,6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206,612	58,097,273	42,680,836	781,792	334,007	127,100,520
金融投资	242,626	4,459,722	34,230,208	28,874,116	6,284,426	74,091,09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130,922	130,922
金融资产合计	40,628,324	62,775,619	76,911,044	29,655,908	7,355,518	217,326,41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1,020,000	-	-	5,893	11,025,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9,554	-	-	-	77	249,631
拆入资金	200,000	1,500,000	-	-	917	1,700,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3,850	-	-	-	27,777	501,62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48,074	48,0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62,239	-	-	-	3,115	13,065,354
吸收存款	71,317,338	37,952,023	53,421,781	376	3,499,947	166,191,465
应付债券	4,308,552	3,000,000	-	-	25,025	7,333,577
租赁负债	11,331	18,518	43,989	4,257	-	78,095
其他金融负债	-	-	-	-	231,645	231,645
金融负债合计	89,622,864	53,490,541	53,465,770	4,633	3,842,470	200,426,278
利率风险敞口	(48,994,540)	9,285,078	23,445,274	29,651,275	3,513,048	16,900,13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可能影响。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利率曲线变动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影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减少) / 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 / 增加	利息净收入 (减少) / 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减少) / 增加
利率变动				
上升 100 基点	(467,123)	(1,694,446)	(443,645)	(1,416,239)
下降 100 基点	467,123	1,963,602	443,645	1,581,286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作出相关假设, 有关的分析基于的假设如下:

- (i)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无其他变化;
- (v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及
- (vii)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假设, 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由于汇率的不利变动而导致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是人民币业务, 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存款等资产和负债。为管理本集团的汇率风险, 本集团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来防范货币汇率风险:

- 制定了《外汇即期交易业务管理办法》及《外汇即期交易业务操作规程》, 交易员需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的规定办理外汇交易业务;
- 监控设置外汇敞口限额并对交易对手实行授信额度管理;
- 通过止盈止损点位设置及主要外币币种头寸额度控制来防范市场风险及汇率风险;
- 对外汇货币敞口设定隔夜及日间限额监控。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 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064,596	127,438	250	1,674	153	11,194,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72,315	302,625	73,349	53,468	40,463	4,642,220
拆出资金	5,237,776	-	-	-	-	5,237,776
衍生金融资产	29,731	20,033	-	-	-	49,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2,494	-	-	-	-	682,4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749,908	64,030	-	-	-	136,813,938
金融投资	73,512,505	4,632,375	-	156,967	-	78,301,847
其他金融资产	71,954	723,263	-	205,742	-	1,000,959
金融资产合计	231,521,279	5,869,764	73,599	417,851	40,616	237,923,10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125,921	-	-	-	-	12,125,9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3,585	-	-	-	-	233,585
拆入资金	1,801,027	-	-	-	-	1,801,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5,370	-	-	-	-	495,370
衍生金融负债	15,488	-	-	-	-	15,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804,482	-	-	-	-	16,804,482
吸收存款	179,062,100	2,541,211	99	31,320	3,459	181,638,189
应付债券	6,444,726	-	-	-	-	6,444,726
租赁负债	83,497	-	-	-	-	83,497
其他金融负债	91,463	723,263	-	205,742	-	1,020,468
金融负债合计	217,157,659	3,264,474	99	237,062	3,459	220,662,753
汇率风险敞口	14,363,620	2,605,290	73,500	180,789	37,157	17,260,3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711,066	52,305	233	500	158	9,764,2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49,787	136,157	15,224	90,574	69,780	4,161,522
拆出资金	2,050,468	-	-	-	-	2,050,468
衍生金融资产	27,621	-	-	-	-	27,6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7,043,769	56,751	-	-	-	127,100,520
金融投资	72,887,305	1,203,793	-	-	-	74,091,098
其他金融资产	85,909	45,013	-	-	-	130,922
金融资产合计	215,655,925	1,494,019	15,457	91,074	69,938	217,326,41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25,893	-	-	-	-	11,025,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9,631	-	-	-	-	249,631
拆入资金	1,700,917	-	-	-	-	1,700,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1,627	-	-	-	-	501,627
衍生金融负债	48,074	-	-	-	-	48,0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65,354	-	-	-	-	13,065,354
吸收存款	164,928,504	1,134,321	86	121,079	7,475	166,191,465
应付债券	7,333,577	-	-	-	-	7,333,577
租赁负债	78,095	-	-	-	-	78,095
其他金融负债	231,645	-	-	-	-	231,645
金融负债合计	199,163,317	1,134,321	86	121,079	7,475	200,426,278
汇率风险敞口	16,492,608	359,698	15,371	(30,005)	62,463	16,900,13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本集团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可能的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 (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 (减少)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00 基点	21,726	3,056
对人民币贬值 100 基点	(21,726)	(3,056)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价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影响;
- (iii)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00 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iv) 计算外汇敞口时, 未考虑货币衍生工具的影响;
- (v) 其他变量 (包括利率) 保持不变; 及
- (vi)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 并未考虑本集团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 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操作风险管理秉承内控优先、制度先行原则, 严格执行统一的授权管理和业务流程管理制度, 加强关键业务环节风险点的控制和管理, 建立了流程管理体系, 构建了相应的业绩考评与激励制度, 本集团不断完善流程银行体系建设, 开发了流程银行系统, 按照制度规定, 实施管理和业务活动逐级审批, 有效防范了操作风险。

本集团在授信业务操作、存款及柜台业务操作、资金交易操作、财务核算操作、计算机系统操作等方面不断加强风险控制, 并采取了如下措施: 加强制度建设、上线制度管理平台、开发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实施高风险、大金额业务远程授权、建设各类管理系统规范操作流程、完善管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机制、加强自查力度、严格执行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 从而防范和有效控制各类操作风险, 将由于操作风险引发损失的可能性降低至最小程度。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及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 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 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本集团及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 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 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 的相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有关资本的更多信息, 请参见本行公司网站下披露的《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十二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49,764	-	49,7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0,917,534	10,917,53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74,933	7,559,894	-	11,834,827
- 其他债权投资	-	31,232,373	-	31,232,37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00,440	100,4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74,933	38,842,031	11,017,974	54,134,93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5,837	289,533	-	495,370
衍生金融负债	-	15,488	-	15,48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05,837	305,021	-	510,8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7,621	-	27,6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0,079,704	10,079,704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19,081	4,164,071	-	9,483,152
- 其他债权投资	-	35,949,934	-	35,949,93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00,000	1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19,081	40,141,626	10,179,704	55,640,411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57	492,470	-	501,627
衍生金融负债	-	48,074	-	48,0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157	540,544	-	549,701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 (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 报价的,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属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对于境内债券投资及债券远期的公允价值, 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 对于境外债券投资及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 采用彭博 (Bloomberg) 发布的估值结果; 外汇远期及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 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中纳入合并范围的基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的底层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中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及负债, 其公允价值根据相关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经调整后确定。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本集团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定性信息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票据贴现	8,638,09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贸易融资	2,279,43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非上市权益工具	100,440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票据贴现	9,509,77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贸易融资	569,93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非上市权益工具	100,000	资产净值法	资产净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 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 然而, 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 因此, 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a)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本集团

2025 年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及转入、结算及转出		年末持有的资产 计入损益的当期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购买及转入	结算及转出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79,704	140,039	(11,815)	67,167,168	(66,457,562)	10,917,534 26,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1,000	440	-	(1,000)	100,440 -
合计	10,179,704	141,039	(11,375)	67,167,168	(66,458,562)	11,017,974 26,319

2024 年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及转入、结算及转出		年末持有的资产 计入损益的当期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购买及转入	结算及转出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34,904	133,856	6,318	92,838,252	(90,333,626)	10,079,704 (25,0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	-	-	-	100,000 -
合计	7,534,904	133,856	6,318	92,838,252	(90,333,626)	10,179,704 (25,096)



上述于报告期内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的利得		
- 利息收入	102,146	147,157
- 投资收益	12,574	11,795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 (计提)	26,319	(25,096)
合计	<u>141,039</u>	<u>133,856</u>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944	(18,77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6,319)	25,096
合计	<u>(11,375)</u>	<u>6,318</u>

(b)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不可观察输入值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上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将与上述资产相关的预计现金流量通过风险调整折现率进行折现确定的。所使用的折现率已经根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了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2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 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转换。

3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34,960,111	833,480	35,793,591	35,134,207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6,432,549	-	6,432,549	6,444,7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29,396,146	377,930	29,774,076	28,558,01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7,352,887	-	7,352,887	7,333,577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主要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 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对无法获得相关机构报价的, 则按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其公允价值。其他负债中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其公允价值根据相关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经调整后确定。



十三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行的关联方包括：本行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下简称“主要股东”)；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以下简称“主要股东的关联法人”)；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以下简称“主要股东的关联自然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以下简称“关键管理人员”) 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他持本行 1%及以上股份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大额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以下简称“其他关联自然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他持本行 1%及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控制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以下简称“其他关联法人”)。

1 股东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 基金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投资管理	人民币 4,000,000 千元	8.10%	8.1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 基金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投资管理	人民币 4,000,000 千元	8.10%	8.10%
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 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配件制造	人民币 100,000 千元	4.05%	4.05%
索密克汽车配件 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配件制造	日元 16,233,329.731 千元	1.99%	1.99%



2024 年 2 月 19 日, 浙江柯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于受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 成为本行持股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途汽车”) 由沈卓铭、沈百庆、沈振兴共同控股, 实际控制人及最终受益人为沈卓铭、沈百庆、沈振兴。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索密克”) 的控股股东为绍兴第二汽车配件厂 (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最终受益人为沈幼生。绍兴安途汽车转向悬架有限公司、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沈幼生、沈百庆互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本行超过 5%的股份。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途汽车与其一致行动人索密克、沈幼生、沈百庆合计对本行持股低于 5%, 但仍对本行经营管理施加重大影响, 故认定为其他关联方。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和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利息收入	余额	利息收入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246,900	42,179	7,874,718	358,547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自然人	3,438	119	3,047	73
其他关联法人	2,015,915	72,823	1,506,287	61,116
其他关联自然人	27,327	866	29,337	787
总计	2,293,580	115,987	9,413,389	420,523



(2) 吸收存款

	<u>2025 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2024 年 / 2024 年 12 月 31 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119,434	11,228	3,066,503	40,917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自然人	240	55	6,369	22
其他关联法人	1,294,324	42,975	1,599,262	42,750
其他关联自然人	902,908	70,591	546,525	47,344
总计	<u>2,316,906</u>	<u>124,849</u>	<u>5,218,659</u>	<u>131,033</u>

(3) 同业存放

	<u>2025 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2024 年 / 2024 年 12 月 31 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其他关联法人	<u>42,878</u>	<u>312</u>	<u>42,566</u>	<u>285</u>

(4) 其他债权投资

	<u>2025 年 / 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2024 年 / 2024 年 12 月 31 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u>余额</u>	<u>利息收入</u>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u>-</u>	<u>1,573</u>	<u>300,000</u>	<u>11,218</u>

(5) 银行承兑汇票

	<u>2025 年</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	7,250
其他关联法人	<u>349,714</u>	<u>333,815</u>
合计	<u>349,714</u>	<u>341,065</u>



(6) 融资保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	169
其他关联法人	5,059	5,059
合计	<u>5,059</u>	<u>5,228</u>

(7) 委托贷款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法人	-	588,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人员, 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列示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12,957</u>	<u>14,618</u>



4 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行于报告期内与子公司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

	<u>2025 年</u>	<u>2024 年</u>
利息收入	244	785
利息支出	23,266	27,769
投资收益	5,490	6,222

本行于报告期末与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4,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9,728	811,463

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5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及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 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本集团及本行的企业年金计划以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受托人, 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企业年金基金托管和账户管理服务。

十四 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 本集团对部分比较数字的列报方式进行了调整。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

本行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 批准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报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927	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9,150	223,282
取得联营企业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9,4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21,767)	(1,167)
所得税影响数	(33,616)	(73,050)
合计	<u>88,694</u>	<u>218,613</u>
其中：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8,567	217,8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7	804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3] 65 号) 确定和披露。根据该文件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每股收益

	<u>2025年</u>	<u>2024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稀释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1.00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 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96	0.87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的对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1)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1。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年</u>	<u>2024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65,837	1,921,70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8,567	217,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877,270	1,703,895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62,161	1,962,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及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96	0.87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u>2025年</u>	<u>2024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1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5%	9.61%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年</u>	<u>2024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65,837	1,921,70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9,263,608	17,739,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10.83%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5年</u>	<u>2024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877,270	1,703,895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9,263,608	17,739,3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5%	9.61%

